

《周易繫辭傳》為《周易》十翼之一，所以通論《易經》之大體、凡例，發揮卦爻象象之精蘊，於十翼之中，篇幅最長，內容最豐，亦最重要。無怪乎前人曾言：「《易》無《繫辭》，猶天无日月，人无耳目。」而本書——《周易繫辭傳研究》，凡分十六章，本諸象、數、理三大端，分類研幾，詳究《繫辭傳》之精義微旨；並以聲韻之關係，闡明《帛書繫辭》與今本文字通假之理，庶幾能使未來研《易》之人，對《周易繫辭傳》有更進一步之認識。



周易繫辭傳研究

潘重規署



王新華 \ 著

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

文史哲大系 125
王新華著

周易繫辭傳研究

文津出版社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周易繫辭傳研究 / 王新華著. -- 初版. -- 臺
北市 : 文津, 1998[民87]
面 ; 公分. -- (文史哲大系 ; 125)

ISBN 957-668-501-X(平裝)

1. 易經 - 評論

121.17

87003155

文 史 哲 大 系 ⑫

周易繫辭傳研究

著 作 者 : 王 新 華

發 行 者 : 邱 家 敬

出 版 者 : 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 : 臺北市 106 建國南路二段 294 巷 1 號

電話 : (02)23636464 傳真 : (02)23635439

郵政劃撥 : 00160840 (文津出版社帳戶)

登記證 :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5820 號

初版 : 1998 年 4 月 一刷

ISBN : 957-668-501-X

印數 : 1000 本

新台幣 420 元

胡 序

胡自逢

王新華君前以《周易繫辭傳疏證》獲文大博士學位，嗣復潛心於《繫傳》，日夜勤力，成《周易繫辭傳研究》。旨在作尤深人之探索，凡十六章。於《周易》象、數、理三要，咸能得其窾竅，撮其宏綱，於《易》諒有發越闡微之功，可資今後學《易》之津逮。

考今人於《繫傳》有謂內有道家、陰陽家之思緒。竊以爲《易》道廣大，靡不賅備。與其言《易》受諸家之影響，寧謂諸子之思想悉出於《易》。何則？觀太史公司馬談《論六家要旨》輒云：「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瞻足萬物。其爲術也，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云云，足見學術思想，流通互攝，乃其通性。不必妄分畛域，孰先孰後，入主出奴而喋喋不休。且《易》成書於西周初年，爲時至早，諸子各因性之所近，取而著之於書，固極自然之事。又嚴《繫傳》原文引孔子解《易》，如一、中孚九二爻「鳴鶴在陰，其子和之……。」二、同人九五爻「同人，先號咷而後笑」。三、大過初六爻「藉用白茅，无咎」。四、謙九三爻「勞謙君子，有終吉」。五、乾上九爻「亢龍有悔」。六、節初九爻「不出戶庭，无咎」（按《左傳桓公十五年傳》祭仲殺雍糾事，直證孔子解經語「幾事不密則害成」之義）。七、解六三爻「負且乘，致寇至」。（《孟子公孫丑上》：「禍福無不自己求之者」諸句，直釋孔子「慢藏誨盜，冶容誨淫」諸句之義）。八、大有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九、咸九四「憧憧往

來，朋從爾思」。(《禮記孔子閒居第二十九》、《中庸第二十四章》：「至誠之道，可以前知」、《呂覽精通篇》、《後漢書卷六十九周磐傳》、《後漢書卷二十九鄧暉傳》皆發明孔子「感應」之義)十、困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十一、解上六爻「公用射隼于於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十二、噬嗑初九爻「履校滅趾，无咎」。十三、噬嗑上九爻「何(今作荷)校滅耳，凶」。(《三國志蜀志先主傳》：「勿以惡小而爲之，勿以善小而不爲」諸句，直釋孔子「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諸句之義)。十四、否九五爻「其亡其亡，繫于苞桑」(此條後世經傳，引而爲其文之宗旨，警策之至。如《左襄二十九年傳》：「燕巢幕上」、《吳志卷二孫權傳》：「存不忘亡」諸句。《劉向上疏諫昌陵》、《魏徵諫太宗十思疏》皆嘗引用)十五、鼎九四爻「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左隱十一年》：「君子謂莊公……」《三國志蜀志諸葛亮傳》引此以曉孫權)。十六、豫六二爻「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中庸第二十五章》：「知微之顯」諸句用「知幾之義」。十七、復初九爻「不遠復，无祇悔，元吉」。十八、損六三爻「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十九、益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綜上引孔子解《易》凡十九條，直告後世證釋《易經》之正例，永爲治經之義法，亦足見儒學之精微，不必謂《易繫傳》爲孔子所作，然《易繫傳》密契儒學，輶轄《易》理，爲《周易》之總綱領，諒勿庸議！

又按《繫傳》言「道」最爲具體，自道之體用以至生生不已、富有、日新之大義，無不賅容。論「陰陽」，以之爲一切變化之樞機。論「數」，謂可以贊天地之化育(「成變化而行鬼神」句)與希臘畢達哥拉學派所倡「數以開闢宇宙」論之旨，正同。此實《易》之勝義，而概由

《繫傳》發之。吾人今日直謂《繫傳》大有功於《周易》，爲全《易》之總綱，其誰曰不然！

本文於《繫傳》所言諸大義皆有所抉發，尤於第十五章，善用地下文物（馬王堆帛書《周易繫辭傳》全文）取與今傳本《繫傳》相與印證抒發，以證成《易》理，頗多可取。本文用力之勤，發微索隱以揄揚《易》道，不待本人之介引，讀者當自知之耳。王君閒嘗求余一言，因爲之序。

自序

《周易繫辭傳》之內容博大精深，或論《周易》之哲理，或闡釋《易》例，或推論卦爻辭之精義，《易》中幽微奧妙之內蘊及功用，悉賴《繫辭傳》而得以彰顯於世，宋儒程伊川嘗謂：「聖人用意深處，全在《繫辭》。」（見清成德《易集義粹言》引）張載亦云：「不知《繫辭》而求《易》，正猶不知《禮》而考《春秋》也。」（見《橫渠易說》）故吾人若欲一窺《周易》之堂奧，《繫辭傳》正其經緯蹊徑也。

而《繫辭傳》之文字艱深難解，各家詮釋，多有不同。余於民國七十九年撰寫完成之博士論文，即以《周易繫辭傳疏證》為題，本象、數、理三者兼顧之原則，博采歷代諸家之說，以疏通其義；若有紛歧，則下己意。且以《周易》經傳本文為印證，以群經子史之文句以證成其說，要明《繫傳》之文，皆持之有故，非以空言立說也。庶幾發《繫傳》之微旨，以待後之學者。

然《周易繫辭傳疏證》一書完成之後，余仍未慊於心，蓋因但疏證其文句，誠未足以盡發《繫傳》之精義。且自民國六十二年大陸湖南長沙馬王堆帛書《易經》出土，近年來研究帛書《易經》之學者一時遽起，可供研究之資料日漸增多，故以「周易繫辭傳疏證」一書為基礎，再即《繫傳》之內蘊，分類研幾，由點而線，由線而面，庶幾挾其精微，撮其宏綱。八載以來，孜孜矻矻，念茲在茲，卒成《周易繫辭傳研究》一書，共分十六章，凡三十五萬餘言。

第一章緒論，綜述《繫傳》之重要性及其作者、內容。第二章本體論，申論宇宙萬有產生之本源。第三章宇宙論，申明宇宙發展之歷程。第四章人生論，闡明人生行為及道德之修養。第五章象論，申明「象」之定義、來源、種類及其功用。第六章數論，言「數」之起源、種類、作用，並兼及揲蓍布策之法。第七章易有三義說，即《繫傳》之文句，綜論「易簡」、「變易」、「不易」之會通。第八章八卦起源說，闡明八卦何以產生。第九章孔子釋爻義說，即孔子解經諸條，以見孔子如何取象立說，揭示後世治《易》之宗法。第十章憂患意識，申論《繫傳》所述，證成《周易》為憂患之書。第十一章文學思維，申論《繫傳》建立文學理論之體系。第十二章修辭方式，足發《繫傳》各種修辭之技巧。第十三章與儒家思想之通貫，申論《繫傳》與《論語》、《中庸》二書思想密契之處。第十四章與《老子》思想之異同，申論《繫傳》與《老子》思想之關係何在？第十五章帛書繫辭傳異文通假字考，此章篇幅較長，合帛書本與今本，考訂其文字之異同，說明其通假之因，並列舉古書以為旁證，以強化其價值。第十六章結論，總結各章之論點，並略作定評。足知《繫傳》於《周易》之宏綱要旨，舉發無遺。惟自度以樗櫟之才，管窺蠡測，疏漏之處，在所難免，博雅君子，幸垂教焉。

又本書撰寫期間，方任行政工作，由秘書而總務主任，再為教務主任；八年迄今，未嘗中斷。雖庶務紛繁，仍於公餘之暇，勤力未遑。忝承胡師自逢先生時加督課，多所匡正，又為本書作序，感激之情，不敢或忘。潘師重規先生高齡九十有三，仍為本書題字，使本書倍增采華。又蒙黃師沛榮先生有關帛書、八卦產生及文學思維諸方面之指導；黎師凱旋先生有關《易》數之提示；大陸山東大學周易研究中心主任劉大鈞教授及福建師範大學易學研究所所長張善文教授二

人，不以雲山之阻，先後提供甚多有關帛書《繫傳》之資料，使本書得以順利撰成，於此一併敬致感戴之忱。

戊寅仲春 王新華 謹識

目次

馬王堆帛書周易繫辭傳片段

胡序

自序

第一章 緒論

第二章 本體論

第一節 太極

第二節 道

第三節 大衍之數

第四節 結語

第三章 宇宙論

第一節 太極觀

第二節 變化觀

第三節 生生觀

第四節 尊卑觀

第五節	三才觀	52
第六節	結語	55
第四章	人生論	61
第一節	己身之修德	63
第二節	群己之相處	70
第三節	事物之認知	76
第四節	結語	80
第五章	象論	85
第一節	象之定義	86
第二節	象之來源	89
第三節	象之種類	90
第四節	象之功用	101
第五節	結語	118
第六章	數論	124
第一節	數之起源	125
第二節	數之種類	126
第三節	數之功用	140
附：演著策之法		142

第四節 結語·····	150
第七章 易有三義說·····	156
第一節 易簡·····	156
第二節 變易·····	158
第三節 不易·····	162
第四節 結語·····	165
第八章 八卦起源說·····	168
第一節 太極生兩儀說·····	170
第二節 觀物取象說·····	177
第三節 則河圖洛書說·····	183
第四節 結語·····	191
第九章 孔子釋爻義說·····	198
第一節 就周易爻辭以闡明易理·····	201
第二節 泛論義理而取周易爻辭爲證·····	220
第三節 結語·····	234
第十章 憂患意識·····	238
第一節 周易爲憂患之書·····	239
第二節 憂患意識產生之因·····	245

第三節	善處憂患之道	248
第四節	結語	263
第十一章	文學思維	269
第一節	文章之本源	269
第二節	爲文之方法	278
一、立象盡意		278
二、旨遠辭文		280
三、以小見大		282
四、以簡御繁		284
五、窮變通久		285
第三節	結語	287
第十二章	修辭方式	295
第一節	對偶	296
第二節	排比	300
第三節	押韻	310
第四節	平仄相對	323
第五節	頂真	326
第六節	層遞	327

第七節 嗟歎	330
第八節 設問	333
第九節 錯綜	334
第十節 民歌	337
第十一節 結語	340
第十三章 與儒家思想之通貫	342
第一節 與論語思想之通貫	344
第二節 與中庸思想之通貫	345
第三節 結語	351
第十四章 與老子思想之異同	352
第一節 與老子思想相異之處	354
第二節 與老子思想相同之處	364
第三節 結語	374
第十五章 帛書繫辭傳異文通假字考	380
壹、繫辭上傳	381
（第一章）尊、蓐；卑、庠；乾、鍵；坤、川；以、已；位、立；靜、靜；聚、聚；取、	
形、刑；摩、摩；簡、間；易、惕。	
（第二章）聖、耶；象、馬；繫、轂；辭、辭；推、遂；悔、忌；吝、闕；退、復；	

爻、肴；極、亟；玩、妩；爻、教；辭、始；玩、詵；祐、右。……

（第三章）彖、緣；乎、如；無、无；善、言；齊、極；介、分；震、振；悔、謀。

（第四章）準、順；彌、壘；綸、論；天地、天下；仰、卬；俯、顚；察、觀；原、

觀；終、冬；游、旃；情、精；似、校；違、回；濟、齊；旁、方；流、遺；

土、地；敦、厚；愛、終；範、犯；圍、回；通、達；乎、諸；故、古。……

（第五章）謂、胃；繼、係；性、生；不、弗；顯、耶；諸、者；用、勇；聖、眾；

哉、幾、盛、誠、效、教、通、迴。……

（第六章）禦、過；邇、近；靜、精；專、圈；直、搖；翕、斂；闢、辟；配、肥；

義、合。.....

（第七章）禮、體；成、誠。……

（第八章）有、具；蹟、業；宜、義；通、同；典、挨；繫、係；動、業；亂、乳；

擬、知；議、義；擬、矣；爾、璽；靡、羸；況、侃；乎、於；樞、區；機、

幾；榮、營；辱、辰；主、斗；咣、逃；笑、哭；處、居；默、謀；藉、籍；

苟、句；錯、足；物、述；斯、此；術、述；无、毋；濂、嫌；伐、代；盛、

成；恭、共；亢、抗；庭、牖；密、閉；成、盈；慢、曼。……

（第九章）無……………

（第十章）尚、上；以、故；也、者；嚮、錯；有、又；深、險；遂、述；物、勿；

伍、五；孰、誰；感、欽；研、達；速、婁。……

(第十一章)何、可；冒、樂；定、達；圓、員；貢、工；洗、佚；退、內；藏、

臧；與、能；患、願；藏、將；與、爲；此、茲；聰、忒；殺、恙；乎、也；

以、其；興、闔；戶、門；制、治；咸、一；太、大；極、恆；儀、犧；定、

生；大、六；懸、垂；崇、榮；致、至；立、位；探、深；蹟、備；索、錯；

隱、根；鉤、枸；成、定；臺、勿；大、善；洛、雒；示、見。……………

(第十二章)履、體；情、請；縕、經；邪、與；化、爲；裁、施；推、誰；蹟、請；

擬、疑；裁、制；明、化；默、謀。……………

貳 繫辭下傳……………

(第一章)重、動；命、齊；趣、聚；貞、上；勝、腴；道、行；確、蒿；示、視；

蹟、魑；像、馬；爻、效；德、思；寶、費；仁、人；財、材。……………

(第二章)犧、戲；氏、是；仰、印；俯、府；罟、古；佃、田；離、羅；包、肆；

農、戎；耜、杙；市、侍；噬、筮；嗑、蓋；倦、乳；窮、冬；垂、陲；裳、

常；剝、杆；舟、周；濟、盥；渙、奐；服、備；致、行；暴、旅；豫、余；

濟、次；小、少；弧、瓠；剡、棧；睽、誅；處、棟；練、宇；楣、待、

寺；壯、莊；衣、裹；葬、喪；柳、郭；而、以。……………

(第三章)材、制；吝、哭。……………

(第四章)無……………

(第五章)憧、童；蒺、疾；藜、利；據、勦；期、其；時、者；動、童；括、矰；

語、言；威、畏；懲、誅；屨、構；趾、止；積、責；惡、亞；掩、蓋；俟、位；寧、安；微、物；彰、章。·····

(第六章)無····· 481

(第七章)無····· 490

(第八章)無····· 491

(第九章)噫、初、亦、大；居、將。····· 492

(第十章)無····· 492

(第十一章)無····· 494

(第十二章)諸、之；研、數；云、具；祥、羊；占、筭；位、馬；彖、順；情、論、居、処；見、識；叛、反；者、則；慚、乳(亂)；躁、趨；誣、无。····· 495

(以上共二八〇字)

參、結語····· 501

第十六章 結論····· 505

參考書目(一)····· 512

參考書目(二)····· 523